

晚清民国以来的河北宗族述略*

——以河北宗族族谱为中心

于秀萍

(河北沧州师专历史系, 河北, 沧州 061001)

摘要: 在河北宗族的建设上, 明清与晚清到民初并没有大的断层, 而多表现为一脉相承, 这一发展特色既有其外在的原因, 又有它内在的原因。从清代到民国, 农村宗族的变迁是缓慢的, 它的迅速衰落不是制度的废除, 很大程度上也不是新思想的宣传, 而是外在的冲击。

关键词: 晚清民国; 河北; 宗族

中图分类号: K2 **文献标识码:** A

河北家族的渊源, 可以上溯到很早的时期。如明代著名文学家、史学家王世贞就曾说: “邢, 故河间望, 其先以国为氏, 周公旦之叔子, 所谓“邢茅胙祭”者也, 盖一一再见于《春秋》。”^①王世贞文中提到的河间邢氏, 即今河北任丘邢氏, 从东汉邢贞、三国著名“贤达之士”邢颙, 到北宋哲宗朝吏部尚书邢恕及其子、与苏轼、黄庭坚等为友的少年才子邢居实, 都是出自该家族。《三国志·崔毛徐何邢鲍司马传》也记载: “邢颙, 字子昂, 河间鄆人也 (即今河北任丘鄆州)。”近年发现的碑刻墓志铭等资料证明了邢氏为古河北望族^②, 邢氏族人德行冠世, 不过北宋后“影响顿绝”。还有《大中大夫行刑部侍郎致仕上柱国赐紫金鱼袋俞公墓志铭》曰: “公讳献卿, 字谏臣, 其先河间人, 晋永嘉之乱徙居黟歙 (今安徽省黟县、歙县)。”^③俞氏迁离河间, 是由于永嘉之乱。明代程敏政的记载: “詹之先出周宣王次子, 文侯之裔, 世望河间, 西晋末有讳隗者, 避地南阳……再徙婺源之闾坑, 族最盛”, 曾为河间世族的詹氏西晋后南迁, 成为徽州望族^④。邢氏、俞氏、詹氏家族的发展轨迹在当时的北方具有普遍性, 应与宋室南迁、西晋之乱有关。今天我们见到的河北族谱记其家族历史, 一般只能追溯到明初大移民, 即他们多是战乱过后由异地迁来, “河间 (今河北沧州一带) 为畿北大郡, 当国初兵后, 居民鲜少, 其以宦学相承名郡中者, 率多自他郡来徙, 非其土著之人。”^⑤凭借政治、经济上的诸多优势, 河北宗族明清以来获得了较大发展。

笔者几年来关注河北宗族在明清时期的发展状况, 著有《明清河北宗族兴盛原因探析》^⑥等习作, 初步揭示了明清河北宗族的兴盛发展状貌, 本文探讨的则是民国时期河

*本文受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 (项目批准号: 06JJD840008)。

① [明]王世贞:《弇州续稿·邢氏五世事略志》卷一百四十一,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册第页下。

② 现存河北省河间市文物保护所。

③ [宋]刘敞:《公是集》卷五十三,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册第页下。

④ [明]程敏政:《篁墩文集·休宁流塘詹氏家谱序》卷三十四,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1252 册第 591 页下。

⑤ [明]程敏政:《篁墩文集·寿段叔诚先生八十序》卷二十三,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1252 册第 397 页上; 有关当时的移民情况, 作者曾作硕士学位论文《明初移民河北之政策及沧州移民社会》, 内有较详考证。

⑥ 于秀萍:《明清河北宗族兴盛原因探析》,《河北沧州师范专科学校学报》2006 年第 3 期;《明清河北宗族探析》, 河北省首届社科学术年会 (2007) 文集;《明清以来河北家族教育及其社会贡献——以

北宗族的发展状况。

许多学者认同中国属于静态型社会，人们极易囿于乡土观念，以行政命令令其转变观念很难，从这个角度看中国史的历史分期，近代史上限始于 1840 年似乎不太切合于观念史抑或说是社会史的研究，因为明清史与近代史有着时段上的直接联系，在研究主题上就应具有相当的连贯性^①，尤其是明清与晚清民国以来的宗族问题更应放到一个平台上来观察，这样才不会有割断历史之嫌。

一、清末民初以来河北宗族发展状况

通过整理河北族谱，我发现本地大家族在清末民初多有修谱[见附表]，即河北宗族在明清获得兴盛发展的基础上，进入晚清继续保持发展势头，其发展状况体现在军事政治、文化教育、家族管理等方方面面。

首先，在愈动荡的年代家族的家族行为愈突显，河北宗族在清代发展的基础上，清末战乱有加强的趋势，这些家族在当时当地的影响力播衍深远，不可小视。如清末“捻匪”作乱，以家族力量为主的地方团练武装予以了有力的抵抗，河北临榆《郭氏家传》记载，清末捻匪、马贼出没临境，郭君廉夫“见义奋发，集邑绅酬饷，召集得八百人，备器械，教步伐，邑西南之百盒岭居民数百家皆郭姓，君晓以大义集资教练，复得壮丁五百名，联络保卫声势颇振。”^②响应的是曾国藩倡议团练，捍外患、清内匪的号召。黄骅《吴氏族谱》世系记载其十四世振文，“同治戊辰又四月二十五日捻匪之乱，率众御之，曰：吾侪世受国恩，如能胜贼，上可报君国，下可安身家，如不能胜，虽死何恨。及与贼接，为贼所伤而卒，年七十三岁。”^③孟村大徐市《张氏族谱》“世系”也记其十二世光烈尤见义勇为，办团练以御寇……宗族乡党咸蒙其庇；十四世盛魁，当强而仕之年突遇捻匪变乱，公乃奋不顾身为国捐躯；十四世芝龄，同治戊辰捻匪作乱，公乃折冲御侮，为国殉难，后蒙上宪褒奖，都被延入“义勇祠”，以昭忠烈^④。可见，河北宗族在清末战乱中实现了其价值观念，他们的忠勇表现证明宗族确实是清末一支不容忽视的社会力量。

其次，中国家教文化源远流长，宋元以后，家族重视教育，主要表现在族学、义学的建立上。古人重蒙养正，早在先秦时期，《周易·蒙卦》就提出：“蒙以养正，圣之功也。”即强调从小对儿童进行启蒙教育，孩童五六岁要发蒙识字，在地方官办学校不足的情况下，家族设立的蒙学、经馆就是一支不可忽视的教育力量。

民间私人讲学收徒始于孔子，汉唐时私学大兴，为社会培养了不少人才，而以本家族少年为培养对象的私学义塾应始自宋代范仲淹，他以义田千亩为本金，创建了赡养宗族贫乏、养而兼教的义学，开族学教育风气之先。在明清两代的河北，由于宗族势力的发展，类似以上的族学也多有存在，如乾隆三十二年舒成龙所修《任丘舒氏族谱》记载，从第三代舒文讲起，该族几乎代代有人兴办义学，舒所获（舒成龙之曾叔祖）“设家塾，凡乡族子弟从学者不取修金，甚贫者给膏火，二十余年无间”；舒其绪“耄年讲学，虽卧病未尝释卷”^⑤。舒氏为任丘八大家族之一，也是典型的科举家族，官位最高者为九世舒成龙及十世舒其绅，官至道员（从二品或三品），政声皆好。

家族族学经费一般来自家族祭田，也有族人捐赠等筹集渠道，办学场所一般在宗祠

沧州族谱为中心》，燕赵文化论坛（2007）文集：《清代河北族谱的纂修》，《沧桑》2007年第3期。

① 赵世瑜：《明清史与近代史：一个社会史视角的反思》，《学术月刊》2005年第12期。

② 河北临榆《郭氏家传》。

③ 河北黄骅《吴氏族谱》世系。

④ 河北沧州孟村大徐市《张氏族谱》世系。

⑤ [清]舒成龙：河北任丘《舒氏族谱》。

侧室，这样一来，族学是牢牢掌握在家族之中的。清末新政，改革科举，以兴办学堂取代旧式的私塾书院，但是一种新的教育体制并非在一夜之间靠一纸诏书就可以一蹴而就，实际上，在清末民初，许多新学堂的教育质量还不如旧的私塾，再加上此时的家族义学多已改头换面，针对国家政策作出了办学调整，所以在当时的乡村社会，由族学改建而来的新学堂反而成为当时较成功的教育。如在河北沧州，东光马氏家族的族学堪称典范^①。清末科举停止，该族学适应国家政策的调整，按照部定章程，改族学为国民学校，招生范围也有所扩大，不仅招收本族生员，也兼收异姓，口号是“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其门联更体现了该校的办学宗旨：“扶风世泽宜子孙，化雨恩膏洽比邻”。由马氏族学变通改兴的国民学校不仅是当时私立教育的典范，也成为邑学等国立学校的楷模^②。

清末民初，政府借普及教育之名，推行新族学运动，改革族学为国民学校，成立校董会，转移宗族大部分的财产，实则为了削减宗族势力并控制乡村的目的，但宗族通过对原有族学的转型，很巧妙地化解了国家与宗族之间这次控制与反控制的矛盾，宗族的势力又一次得到了巩固。可见家族的变通能力是超乎想象的，作为地方望族，在晚清社会巨变中，他们在恪守传统的价值取向的同时，也与时俱进，从而保证了家族的继续发展。这同时还透显出一条信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家族对自身做出调整，它的政治功能可能衰退了，但其他功能例如社会功能却会相应增长，家族在设立义田、义塾等救济贫弱的福利事业方面作出的努力是值得肯定的。

最后，家族组织发展到民国时期，在河北的一些家族组织中产生了族会，使人容易误会是它是宗法专断的对立产物，而且这样的家族已经转化成民主的宗亲社团。其实不完全是这样的，这首先应该是家族调适自身的一个表现。如滦州《边氏家谱约》中有“久族会”一条，但这个“族会”含有聚会族人，共谋本族发展的意味，是针对当时家族中有许多族人热衷佛会提出的：

夫会者聚也，聚众人而成一会，此声应气求之常理也，近日乡井愚民只知设诚立会供奉仙佛，一倡百和，率至连乡串邑奔趋恐后焉，而于伯叔兄弟亲党族属则乖忤涣散不相会合，噫，仙佛有知且将窜逐屏绝，宁肯鉴诚而加福乎，此有会犹不会也，吾族有会非一日已，敬祖宗若仙佛，守宗支若秉教，聚族众若会友，诚盛事也，而变难屡经，数兴数止，虽会有时歇而人心实未曾一日不会也，近因时变稍宁伯叔等力要合族复举其会，余欲期之久远而不止为叹聚一时之美也，于是进家约而商之曰：今日之会欲修葺事以敬祖宗，夫祖宗之心，父母之心也，一子裸体馁行，以与众子进佳肴，父母愀然不欲食，一孙饿体劳形，以与众孙供醴献，祖宗能宴然其来格乎？欲收宗支以睦族众，夫一族之众犹一家之人也，一家中鲜衣美食者，一人恶衣粝食者，一人上难保数岁之不分，一族中力优于会者数人，勉可从会者数人，自强难会者数人，而可保累岁之不息乎，则欲久族会非行家约不可也，何也，夫人竭力以奉仙佛，皆欲邀现在之福，而种来世之田，故信心笃志，倾资不惜，然其设渺茫终无实据，非身被而子孙可受者也，苟如余约而行之数载而小效，臻行者十数年而大效，至老者得以嬉游如登仙境，少者得以长养若生佛国，是真福田，是真因果，将举吾族中胥成一喜乐大会场也，方期百年如一日矣，复何不久之足虑^③。

边氏家族认为：仙佛急功近利、渺茫无实据，己身求福尚难，更无法泽被子孙，不如合族建立族会，用物质方面的互助与各种福利的实施来关照所有同宗子孙的生活，以达到敬宗收族的目的。另外，象边氏一样的绝大多数中国家族认同主流文化，家族行事

① 一代文宗纪昀就曾就读于此，据沧州东光《马氏家乘》载“纪昀序”：“昀，马氏婿也，乾隆甲子读书于外舅周篆公家”。

② 河北东光《马氏家乘》。

③ 民国二十七年滦州《边氏家谱》。

的政治意味较强，懂得配合官府，进而模仿官府行事，所以从家族议事中发展出具有民主雏型的族会组织也是合情顺理的。再有一个原因就是河北宗族较重视族亲情面，一般不实行赤裸裸的专制统治，而“合族公议”往往是他们赖以“服众”的重要托辞。如河北旧沧州《马氏全谱》：

自立谱以后立历世家法，本族族长、家长如不遵守家法，合族公议家法条规，对族中尊长家长的任意妄为，合族公议调处。^①

东光《马氏家乘》马氏建立祠堂约：

管帐人泽济不得私行借贷，须出入分明，账目清白，岁终族人公阅^②。

“合族公议”、“族人公阅”，就不是某个族人、尊长说了算，可见河北宗族从明清以来已经发展成为一种较为成熟的族系组织、社区组织，家族自身的进步与灵活适应很难一下使之走向衰亡。

二、晚清民国以来河北宗族继续发展的原因

在河北宗族的建设上，明清与晚清民国并没有大的断层，而多表现为一脉相承，这一发展特色既有其外在的原因，又有它内在的原因。传统的中国社会是自给自足的农业社会，接受变革的能力差，一些思维定势始终盘踞人们心理，如奉行几千年的宗法观念浸透在古代社会全部结构之中始终挥之不去，不仅君主制中渗透了宗法精神，而且一些民间组织中的师徒、结义等关系也表现出宗法精神^③，它成了维系社会结构的纽带，是古代社会的稳定因素，封建帝王治国需要宗族维系的这种秩序，尤其到清朝，统治者默许或鼓励宗族的发展，宗族势力膨胀^④。此时河北家族与一向被认可的南方宗族一样发展势头强劲，据乾隆朝朝议大夫、户科给事中河间戈涛在南皮集北头《刘氏族谱》序言中记载：

今夫一邑之中，大者数十万家，小亦不下数万家，其中必有大族数十，为其乡之望。^⑤

戈涛为清代河北沧州一带有名的“瀛洲七子”之一，他热衷家族文化，曾著有《戈氏族谱》，并多为其他家族修谱作序，熟悉当时京畿一带，尤其今沧州一带的家族情况，他的估计当非虚妄之言，即在清代的河北家族势力较普遍存在，这一点在地方口碑中就有体现，如故老相传，在明清时代的沧州有八大家族：戴、刘、吕、王、于、迟、孙、旁；另外任丘明清史上有边、李（郑州李时家族、陈王庄李汶家族、长丰镇李中简家族）、刘、高、郭、舒、闵、谢；沧州献县东北乡四大望族：丰尔庄杨、乔庄旁、崔尔庄纪、相国庄毕等。张杰教授在其《清代科举家族》中曾总结说“清代全国各地都存在科举家族”^⑥，他还列举了河北沧州的南皮张氏、献县戈氏等，可见清代确实是河北宗族发展的兴盛时期。

鸦片战争以后，进入晚清民国时期，河北宗族发展的这一强劲势头并未因政治上的变革而就此停止，河北地方志中对地方大族的存在有记载，如民国二十四年《阳原县志》：“本县巨族，如揣骨疃之李，曲长城之苏，浮图讲之朱，东城之王、马，辛堡之郝，治

① 河北旧沧州《马氏全谱》。

② 河北东光《马氏家乘》马氏建立祠堂约。

③ 可参阅冯尔康：《周秦至明清中国社会结构的演变》，周积明、宋德金主编：《中国社会史论》第二编，湖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第269页。

④ 可参阅许华安：《清代宗族势力的膨胀及其原因探析》，《清史研究》1992年第4期。

⑤ 南皮集北头《刘氏族谱》序言。

⑥ 张杰：《清代科举家族》，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第22页。

城之张、王、李、井以及其他诸大族，皆有合族以及分支之宗祠。”^①既称巨族又有宗祠，民国时期的家族势力在河北张家口阳原县的发展存在绝非暂短，应持续较长时间。研究发现，在清末民初的乱世，宗族势力有不时抬头、强化发展的趋势。这就需我们从宗族的功能、性质及其内在的发展要求去找原因。

首先，宗族具有教化、管理族人的功能，族治能化解或解决相当的社会矛盾，且宗族适应社会变革的能力较强，与国家制度有一种互相的切合，所以宗法观念能随朝代的更替，社会的变革而继续存在，并且总有一些当权者或者说有一定能力的保守派不时对宗族的存在进行加固，这一点在清末官场和军阀混战时期表现得尤为突出，例如，在民国二十四年河北滦南《王氏宗谱》中收录有一段段琪瑞的序言：

清咸同之间，人民播迁，曾（国藩）、彭（麟）、左（宗棠）、李（鸿章）诸公有忧于此，多以敬宗收族为倡，捐资修谱为邦人矜式^②。

其中提到的清代大员，都在清代宗族发展过程中起过推波助澜的作用，到民国时期仍是此种景象，如河北沧州交河李氏，其七修谱修自民国时期，在其族谱正文前题词有冯玉祥、宋哲元、孔祥熙、秦德纯、张自忠、冯治安、刘汝明、韩复榘、张吉墉、张之江等人，题意中都表露出他们以发展宗族为倡的意向^③。高官要员都倡行发展宗族，上行下效，全民皆兵，内中原因确实值得我们去思考。从清朝，中经北洋军阀，到南京国民政府，始终不能有效的解决农民参政问题，地方基层政权基本掌握在地方士绅手中，地方行政官员执政也往往要赖其协助，所以地方官，甚至中央大员都要敬让其几分，地方士绅所在的宗族是统治者早已看好的有效统治地方的媒介与手段。正是由于这些人对宗族这一社会组织的不时巩固，使其不仅从观念上，也从规模影响方面更深入人心。

冯国璋所在的河间冯氏家族还于民国四年重建了宗祠，并立碑纪念。冯国璋对此做出的贡献，碑文记曰：

尊祖敬宗，敬宗故收族，原夫古圣先王之用意，所以教人报本追远，毋忘自来，而亦后世宗祠所由昉也。吾冯氏自汉平乡侯以来，代为望族，迨明永乐二年由金陵迁居河间，遂著籍焉。世绪绵延，支派繁衍。有清道光二年，同族议建宗祠。先是族有公地，当族人礼斋、庆瑞兄弟两家居宅之前，遂议于此创建。礼斋昆季以地当出入之冲，于居宅不便，向族人商允自愿出资别购当间庙南坑沿空地一段，并捐资购造。道光二十二年宗祠落成，飧堂、配厢、回廊、门宇規制略备，此宗祠之权舆也。咸丰中，连岁荒歉，比户衰落。用形家言谋迁祠地。族人晓升有地在附近之南场，愿借为祠基。同治十三年春，晓升偕族人鑑堂、得山、德成、允泽、春棠、云锦同任迁祠事。惟规模狭小，仅备燕尝之典，此改建宗祠之概略也。吾宗奕业多隐德，春棠封君行谊尤笃，一乡称善人。识者谓报施之理，不于其身必于其子孙，冯氏其将大乎？春棠季子国璋生有异禀，食贫力学，初入天津武备学堂肄业，寻应试入郡痒，毕业复列优等。奉委游历中俄边界，尽得山川形势扼塞及外人驻军筑路诸要领。……（国璋）以前置宗祠附近地址，按照祠基规模捐助为族中公产，重建宗祠一所，计大门、屏门各一，厅事五楹，东西侧厢三楹，向南正飧堂三楹，东西配飧堂各三楹，门房留守祠人住室，栋宇美奂，缭以周垣，其規制视曩者不侔矣。又以春秋享祀，宜有祭田，复典得柳窝村李姓地五顷有奇，以年租之半京钱贰仟串为宗祠岁款，菜蔬之供，于以无缺。……倘天佑吾宗，后起有人，尤当踵国璋建祠堂之谊，捐助常资，期垂久远。则吾冯氏之泽，正未有艾也。祠既成，爰集族人勒

① 《阳原县志·礼仪民俗》，民国二十四年铅印本。

② 民国二十四年河北滦南《王氏宗谱》序言。

③ 民国八年河北沧州交河《李氏族谱》。

石而为记。族长冯永兴暨合族人等公立，中华民国四年七月朔日之吉^①。

河间冯氏为明朝名将宋国公冯胜的后裔，在明初“迁大族，实京畿”的移民大潮中来河北定居^②，始迁祖为冯禄，由于种种原因，直到道光二十二年，该家族才真正建立起具有一定形制的宗祠。咸丰年间，连年灾荒，冯氏衰落，族人认为只有重建宗祠，获得祖宗庇佑，才能重振家声，遂迁建宗祠，结果应验，冯国璋飞黄腾达，为感谢祖上阴德，冯国璋置地捐款重建宗祠，这一家族行为既是其自小在宗族的熏染下形成的宗族观念的实践，也是他多年官场意识在当时的情况下需要做出的一种姿态。冯国璋身荣不忘家族，被族人大肆夸耀，宗族所承载的政治、文化内涵更需要我们去挖掘。

晚清民国，尤其新文化运动轰轰烈烈兴起以来，在文化宣传领域对家族形成一定的冲击，对于进步人士传诵的民主、爱国等思想，不少家族也有回应，例如中华民国二十四年河北沧州西赵河刘氏谱序写道：

近世为高论者，每谓吾国人知有家而不知有国以相诟病，流波所及竟至废宗祧继承而著于法，其弊直使为子孙者，但知有财货而不知有祖先，世道人心相率趋于浇薄之途，家且不知，国于何有？究之爱国者，未必尽泯家族之观念，而无家者更未必一心在国。放眼以观此世界痛哭流涕，奚裨艰危，故欲正人心，而图挽救宜于近处求之^③。

民国二十二年《沧县志》中收录《沧县姜氏续修族谱序》记：

若夫新奇之论，蔑视家庭讲同胞者，溯及炎黄而昧一本者，反略其家，吾不知其为何说矣^④。

民国二十三年集北头刘氏族谱序：

呜呼，世运变化，殆不可知，人事维持岂容或懈，是编也，当文化陵夷之日，若绝若续，一发千钧，而乃竭群策矢群力，历无数盘根错节，卒底于成^⑤。

早已深入人心骨髓的祖先崇拜、宗法观念是传统中国人的一贯心理需求，是不允许任何新观念轻易“褻渎”的，家族还要通过强调宗族在“厚风俗”、“正人心”方面的作用，再来大力发展宗族势力。在民国时期的河北，有关宗族问题的观念冲突一直存在。

其次，随着时代的发展，进入晚清民国时期，许多家族族繁居异，要继续维系大家族，就要提倡宗法观念、倡修族谱，这也是晚清民国以来河北宗族不断发展的又一原因。如东光孙氏族谱三修序写自光绪二十二年：

子孙愈蕃愈远，愈远愈蕃，若不再为修补，则继述无志，承启无人，后效故难图也，而前功亦尽弃矣，复念及此，不禁跃然起曰吾族其盛如此，不可听其遗失，于是择补良辰，共同补叙^⑥。

还有中华民国八年，河北沧州交河李氏七修族谱序：

当此国体变更，民族主义之发展已普及全国，吾族分门别户约四千余家，人约

① 《重修冯氏宗祠碑记》，现藏河北省河间市文物保护所。

② 参阅于秀萍《明初河北移民对沧州的再开发》，《沧州师专学报》2006年第1期。

③ 民国二十四年河北沧州西赵河《刘氏族谱》序。

④ 《沧县姜氏续修族谱序》，民国二十二年《沧县志》。

⑤ 民国二十三年集北头《刘氏族谱》序。

⑥ 光绪二十二年东光《孙氏族谱》三修序。

万余口，且散居他乡者尚不止一县，欲团体固感情，深非修家谱无由贯彻之^①。

可见在晚清民国初年的河北，家族、宗法观念由于子孙的繁衍、国体的变革被进一步提倡，家族要续修谱书，巩固族情，族谱的纂修也进入兴盛期，如河北南皮《陈氏族谱》道光十三年再修序记载：“界今四乡百姓多有追志先祖之历者，撰拟成文集、成卷帙，谓曰族谱者也。”^②而且随着社会交往的需要，许多家族还倡修大同谱，因之联宗趋向在此时的河北也更为明显，象民国八年沧州《吴氏族谱序》记：“通谱者，通连众支为一道也。”^③民国二十四年，该家族还收到《重修石岭谱通知书》，其中共涉及吴姓分散各处的同宗 63 处；还有，河北丰润毕氏于民国十四年开始纂修了全国大同谱^④。以联宗修谱为契机，强化同宗认同意识，晚清以来，宗族观念在河北地区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

三、河北宗族由盛到衰

许多人认为华北的宗族是表达性的，文化性的，缺少宗祠、祭田等外在的物化标志，其实不然。在河北历史上，存有不少这样的物证，如雷州胡氏家祠记：“古者天子立七庙，诸侯五庙，大夫三庙，适士二庙，官师一庙，庶人祭于寝。汉唐以来，士大夫多醵金立家祠，合族主祔皆祔焉，春秋祭祀，深水源木本之思，讲姻睦和族之道，祖功宗德崇于上，孝子慈孙拜于下，甚盛典也。余观畿辅世家大族，祠宇相望……^⑤”。该氏族谱修成于清光绪年间，“宗祠记”约写作于明清时期，记载“畿辅世家大族，祠宇相望”说明当时河北地区大族是多修祠宇的，具体的个案笔者也找到不少，如《阳原县志》载“祭祠”：

本县巨族如揣骨疃之李，曲长城之苏，浮图讲之朱，东城之王马辛堡之郝，治城之张、王、李、井以及其他诸大族，皆有合族以及分支之宗祠，曾祖以下，各供木主于家，以上多移供于祠，故于元旦、上元、清明、中元、中秋、十月朔以及月尽日，除各家自祭外，并于早十时同赴宗祠，各依行辈肃立恭祭。祭品由祠堂自备，祭毕会餐，族长并向子弟训话，勉以孝弟忠信、齐家、服劳等大事，餐毕同谒祖墓，一切费用均由祠堂经费支出。此外，族人有不正者，亦可由族长于祖宗神前惩处之，贫死无棺或赴考少费者，宗祠亦可酌给^⑥。

再如东光《马氏族谱》记其家族在清代同时有四处祠堂：

一在城内南街路西，为睇肱堂，大参公建，始在今祠北，乾隆二十九年仁膏公积祭田余貲重建于此，又咸丰十年买庙西宅一所。

一在土山后马庄，为增荣堂，鲁阳公建，祀自始祖以下六世，与城内宗祠同（但俱神牌无主）。

一在城内南街路东，为绵泽堂，周篆公建，祀始自师皋公（俱神牌无主）。

一在城内官学前，慎五公积余北莹地租建，后圯，光绪三年润田公、画芳公复建^⑦。

这些宗祠记载就给了我们更充分的例证。一直以来，由于北方宗族研究的缺失，许

① 民国八年河北沧州交河《李氏族谱》七修序。

② 道光十三年河北南皮《陈氏族谱》再修序。

③ 民国八年沧州《吴氏族谱序》。

④ 河北丰润《毕氏宗谱》，民国十四年——十九年排印本，现藏天津南开大学图书馆。

⑤ 胡春煦等：《雷州胡氏族谱》，民国二一年十月重修，油印本，南开图藏。

⑥ 《阳原县志·礼仪民俗》，民国二十四年铅印本。

⑦ 河北沧州东光《马氏家乘·祠庙》。

多人认为与南方的宗族势力相比，北方的宗族显得微不足道^①，而以上的资料表明，北方不仅有大族，而且其宗祠及社会功能与南方宗族一样，具有强烈的同宗观念，是宗族建设的较成功实践。

有关河北宗族宗祠还有更具体形象的例子，即滦南王氏家族家庙。王氏家庙重修于光绪十六年，位于村庄中间地段，占地约三百平方米，砖木结构，分为门楼和厅堂两部分，并有照壁。现存《滦县王氏续修宗谱》中保存了两幅照片，一幅为家庙的厅楼，一幅为家庙的内厅，均摄于1935年，厅楼照片有匾额、楹联，匾额“王氏宗祠”系原北洋政府总理段祺瑞手书，大门两侧的楹联为“尊祖敬宗家声两晋，守先待后世泽三槐”。两侧墙上有壁画，水泥雕塑彩色花鸟图案，左侧立石，俗称“旗杆夹子”，用于插旗杆，右侧放春凳，用于摆放祭品，院子里有两棵古柏，进门楼，转过照壁，是祠堂正庭，祠堂挂有三块匾额，中间匾额书刻“木本水源”，左边匾额“壶仪足式”，据家谱记载是滦州知府郭某所书，赐予王树曾之妻陈氏的，陈氏23岁守节，从侄王金相代为请旌。右边匾额书刻“节孝”二字，是清嘉庆十三年颁赐于王汝龙之妻黄氏的，黄氏守节40年，为人称道。这里也有一幅楹联：一脉溯宣城祖惠宗功十六世箕裘丕振，五房延滦右支蕃派衍四百年俎豆常馨。正中供奉的是祖宗牌位，还有烛台。祠堂左边悬挂云板，敲击用于聚众，右边有一石碑，字迹模糊，已不可考。清光绪十六年，王氏家族续修宗谱，修葺祠堂，诚为一大盛事，为此，十五世孙王子复撰写了祝文：续修家谱，昭穆灿然。重修家祠，焕然改观。诸工既竣，祭告祖先。敬陈牲礼，罗列豆笾。恭献联额，报本追源。初中演剧，神其听焉。五门后嗣，拜伏阶前。焚香致祭，为文告虔。灵爽庇佑，亿万斯年。”^② 滦南王氏家族家庙虽算不上富丽堂皇，却也规制全备，堪作当时河北家庙的典型。

修建家庙宗祠是士大夫家族自古以来就有的传统，《中庸》言“春秋修其祖庙，陈其宗器，设其裳衣，荐其时食”，后世世家大族往往建立宗祠家庙，以便岁时祭享，以敦合族敬宗之义，河北地区的大家族当然也不例外，所以有了以上规模颇具的宗祠，据说张家口口的“侯家庙”就是以侯氏家庙命名的，进入民国时期，家族都为宗祠摄影，除了上文提到的王官寨王氏宗祠，还有交河李氏族谱上收录有宗祠照，东光马氏家乘中也有登录。

再有，上文提到的河间冯国璋冯氏家族，几修宗祠，且管理完善，见“冯氏宗祠章程”可知大家族行事的规程，非存在一朝一夕所能达到：

一、正飧堂神龛自始祖以下按世挨次排列，勿得紊乱，如年久人繁神龛不敷所用，可在东西配飧堂照式另修神龛，先东后西，永世遵守。

一、由国璋典得柳窝村李姓地五顷有奇，以每年租价之半京钱两千吊归宗祠常年经费，如至限满业主取赎，另行设方储蓄。其租价应交值年人经管，除覓殷实商号生息外不得私自借挪，并不许出放零星小帐。

一、由初年收租项下提出钱肆佰五拾吊买村北算子洼地五亩作看祠人工食之用，该地由看祠人自种自耕，钱粮由宗祠公款完纳。

一、由合族推定值年人六人，分两人一班，轮流值年，每逢正月初三日当同族众在推定六人中拈阄更换。

一、合族公认每世应有三合堂本支人一人作为宗祠顾问。

^① 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6年，第81页。

^② 滦南王官寨村《王氏宗谱》，现藏河北唐山方档、河北滦南县文管、河北滦南县档。

一、举凡拈得值年之阄，宗祠内一切出入款项须切实担任。并经营春秋年节各祭典，以及祠宗应行岁修等项。

一、每逢清明节日，以正午为齐，合族人等在宗祠宴会一次。用款即由每年收租项下开支，时日倘有所余米盐菜蔬，随值年人处置。

一、值年人应督促看祠人，洒扫殿宇，启闭门户，不得任意在院内堆积柴草。每至年终应由值年人飭看祠人购办灯油，蜡烛，糊窗贴对联，用款按当时物价核发。

一、每年进款积蓄渐多，用须举办公益，惟以拟订章程为限，不得令值年人碍难。凡族中有婚丧不能自理者，得由宗祠积款项下资助，自京钱拾吊起至多不得过叁拾吊；出外谋生川费不足者，自京钱叁吊起至多不得过拾吊；以及聪颖子弟在官学肄业，因无力供给实将废学者，均由值年人按照当时情形酌量资助。

一、宗祠不论屋里院外均不许停放灵柩。

一、看祠人役不准招用同宗，其资格必择纯正农人，力能耕种，须有族中五六人以上之推举，经族长许可者方准应允。^①

祠堂为列祖“栖灵之所”，对它的管理来不得半点马虎，不仅要设有专门的看祠之人负责宗祠的日常事务，还要有个房支公选出“值年之人”及宗祠顾问来负责宗祠经费及祭典的运作、享胙宴饮等事宜，冯氏家族的宗祠章程对此作了详尽的开列。

除了宗祠及其完备的管理条规，宗族其他的物化表征在清代的河北也存留不少，并一直延续到民国初年。清乾隆三十二年舒成龙所修《任丘舒氏族谱》记载，从第三世舒文进起，几乎代代有人兴办义学，舒所获“设家塾，凡乡族子弟从学者不取修金，甚贫者给膏火，二十余年无间，”舒敬君“纯笃好善，助修金家、东庄二桥，施棺百余具，乡人德之，”乾隆三十一年，舒成龙回乡养病，在原先捐资购买祭田二百亩，义田一千五百亩，赡养族人的基础上，对本族中鳏寡孤独，废疾无养者，每人给田四十五亩，又建义宅三十间，让这些人分别居住，还捐资建义仓，救济衣食不足的穷人。曾倡议修京都河间会馆并首捐千金，又捐资修建任邱县城内恒吉街的西城桥，并捐资为县学购买塾田，兴办义学等等^②。

还有任丘谢氏家族，康熙二十四年，谢公洪出任临洮知府，回家后修祖茔，置祭田，建族塾，请塾师教族中子弟^③。滦州《边氏家谱约》也记该族以“立家塾以训子孙，置分仓以备凶荒，营义田以救乏阙，”^④为族约，号召族人身体力行。

可见自清代以来，河北宗族物化的表征如宗祠，祭田、家塾等确实不少，只是因为近靠北京，多有战争和运动波及，兵燹与人为破坏毁了这些例证。例如，任丘长丰李中简家族记载其家祠堂与匾额是一九四三年春被日寇焚毁，“康熙三年，李仪古任国子监祭酒时，康熙皇帝赐李仪古朱匾，御笔亲题‘天下宗师’四字，金箔敷之，匾长一丈，宽五尺，高悬于李氏宗祠中庭屏风之上。祠堂前庭两楹有联称：家声传冀北，宗派衍江南。李氏祠堂及此匾于1943年春均被日寇焚毁。”^⑤战争过后就只剩下观念中的宗族，但只

① 《重修冯氏宗祠碑记·碑阴》。

② [清]舒成龙：任丘《舒氏族谱》。

③ [清]《任丘县志·谢淮传》。

④ 滦州《边氏家谱约》。

⑤ 《任丘文史资料》，第七辑，2003年，第138页。

要外界环境允许，经济条件稍有恢复，宗族又会重整旗鼓。怎奈建国后又有“文革”风波，许多家族记载其族谱等宗族物证毁于文革浩劫，宗祠成了学校或村公所，如“任丘刘氏家族刘氏家庙：砖木结构，位于陈王庄大街路西，大门上方悬有李法梦书“刘氏家庙”木匾一块，院内建有北房五间，屋内挂有木匾一块，上书‘日宣三德’四个金色大字，并供奉着刘氏家族已故灵位，院内遍植古柏，四季常青，庄严肃穆。每年上元灯节，灯火长明三夜，庙址现已改建为村公所。”^①而墓碑则被拉去修桥铺路^②。

四、结语

明清时期是河北宗族兴盛发展的时期，民国初期其势力仍然存在并继续发展，未见大的变动，冯尔康先生指出：“清朝时期，民间家中安置‘天地君亲师’的碑位，民国时期改作‘天地国亲师’，‘君’字易为‘国’字的一字之更，反映了国体的变异，表示民众从忠君转向爱国”^③。但笔者在河北地区并未发现这一字面的变化，而思维惯性让他们把“天地君亲师”一直供奉到今天（笔者调查的是河北黄骅朱里口村，该村是拥有4000多人的大村，东半部是宋氏家族，而西部为郭姓家族，其中有70、80岁老人的家庭，堂屋多供奉“天地君亲师”牌位），征引这个例子，并不是为了说明这些老人不爱国，而是说从明清开始已走向民间的宗族观念是不容从根本上消除的，对于七、八十岁的老人们来说，是自小家族教育的耳濡目染与以后系统的民主科学教育的缺失造成了他们的这种执着。

从清代到民国，河北宗族的变迁缓慢，其中较大的宗族更是影响深远，如沧州景城纪昀纪氏家族，据其后人纪峰听祖上回忆，纪氏田产很多，方圆十几个村庄在清代以至民国多是他家的佃户。这样的大家族的迅速衰落不是制度的废除，很大程度上也不是新思想的宣传，而是外在的冲击，战火是稳定发展的宗族的克星，从上面征引的资料看，军阀多拥护家族，战争中会对之作出适当的保护，而河北一带家族遭毁灭性打击，应是在抗日战争中，所以河北宗族是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后渐次衰落下去的。解放后，反对封建，破除迷信，家族受到冲击，宗族建筑挪作他用，文革中被视为四旧拆除。

① 《任丘文史资料》，第七辑，2003年，第162页。

② 有关民国以来河北宗族组织的削弱，可参阅祁建民《近代国家建设过程中的宗族问题》，“宋以后宗族形态的演进与社会变迁”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论文。

③ 冯尔康：《18世纪以来中国家族的现代转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22页。

附表：晚清民国以来河北族谱

府县	谱名	晚清版本	民国版本	收藏
顺天府	《黄氏支谱》	清光绪十八年刻本		中科图藏
顺天府霸州	雷州《胡氏族谱》	清光绪二十四年抄本	民国二十一年	南开图藏
顺天府文安	《王氏宗谱》	清咸丰六年铅印本	民国二十五年	国图藏
保定	保阳《钱氏家谱》	清咸丰八年抄本		中科图藏
保定府定兴	《鹿氏二续谱》	清光绪丙申刻本		国图藏
正定府	《王氏家传》	清光绪十九年影印本		国图藏
广平府清河	《张氏貽谷堂支谱》	清同治六年刻本		中科图藏
广平府磁州	《张氏先德录》	清光绪年刻本		国图藏
天津府沧州	《于氏分谱》	清光绪二十五年抄本		沧州炼油厂私人收藏
天津府沧州	沧县《刘氏族谱》	清光绪二十九年续刊本		沧县刘辛庄私人收藏
天津府沧州	旧沧州《马氏全谱》	清光绪三十一年抄本		沧州私人收藏
天津府沧州	《渤海季氏家谱》	清光绪三十三年印本		沧州市图藏
天津府沧州	《戴氏家谱》	清光绪三十四年刻本		沧州私人收藏
天津府沧州	吴官屯《边氏族谱》		民国十八年重修本	沧州私人收藏
天津府沧州	《孙氏族谱》	清康熙十一年刻本	民国二十一年石印本	中科图藏
天津府南皮	集北头《刘氏族谱》	清乾隆三十二年刻本	民国二十三年续刊本	南皮私人收藏
天津府南皮	《侯氏族谱》		民国七年重修石印本	南开图藏
天津府盐山	西赵河《刘氏族谱》	清光绪戊申年本		沧州私人收藏
天津府盐山	《吴氏族谱》	清光绪二十二年抄本	民国八年续修本	黄骅私人收藏
天津府盐山	孟村《张氏族谱》	清宣统二年抄本	民国十七年续修本	孟村大徐市私人收藏
天津府盐山	《郑氏族谱》	清宣统辛亥年抄		黄骅私人收藏

		本		
天津府庆云	《程氏族谱》	清宣统三年		南开图藏
天津府庆云	《崔氏族谱》		民国二十五年铅印本	中科图藏
河间府献县	乐寿《陈氏族谱》	清光绪十五年刻本	民国二十一年版本	沧州私人收藏
河间府交河	《李氏族谱》	清光绪十九年铅印本	民国八年七修本	泊头私人收藏
河间府吴桥	《张氏族谱》		民国八年重刊本	沧州私人收藏
河间府吴桥	《邢氏族谱》	清光绪二十二年刻本		吴桥私人收藏
河间府东光	《马氏家乘》	清光绪二十二年铅印本		沧州私人收藏
河间府东光	《孙氏族谱》	清咸丰四年刻本	民国甲子新刊本	沧州私人收藏
河间府故城	《秘氏族谱》	清宣统二年刻本		国图藏
永平府滦州	《边氏家谱》	清咸丰辛未	民国二十七年印本	南开图藏
冀州直隶州南宮	《孔子世家谱》	清光绪庚辰刻本		国图藏
冀州直隶州南宮	《白氏族谱》	清宣统元年本		北大图藏
赵州直隶州高邑	《李氏族谱》	清光绪十一年刻本		中科图藏
赵州直隶州宁晋	《张氏族谱》	清同治十一年刻本		中科图藏
深州直隶州武强	《武氏家谱稿》		民国	国图藏
定州直隶州深泽	《毕氏家谱》		民国十八年铅印本	中科图藏

收稿日期：2007-9-9

作者简介：于秀萍：（1974-），女，河北沧州师专历史系讲师，历史学硕士。